

〔與主同行 同被建造〕 — 愛主的心

《馬可福音》靈修分享 (78)

可 14: 3-9 (2020.06.17 吳承君傳道)

今天要學習的幾節經文我們都比較熟悉，在約翰福音 12:1-8，馬太福音 26:6-13 也記載了這段事情。開始交待了這個故事發生的地點是伯大尼這個主耶穌救人從死裡復活的地方，場景是主耶穌在大麻風病人家做席的時候。

約翰福音中給出了女子的名字馬利亞（約 12:3），她用一瓶非常昂貴的香膏澆在了耶穌的頭上。之後就是門徒的不解和主耶穌的為她辯解。

為了理解這樣的舉動意味著什麼，我們來看看當時至貴的香膏是怎樣的。有記載說當時上好的香膏極為珍貴，常被完好保存在玉瓶中作為家裡的傳家寶，從母親傳給女兒。而香料和香膏就像今天的有價“證券”，可以作為投資物品因便於攜帶而進行交易。所有，當女子把一瓶香膏澆在主耶穌的頭上，這個舉動其實真的是不尋常。但她就不動聲色地做了，因為，她完全關注在了主的身上，沒有在意這個舉動是否會被批評和論斷。主耶穌給她做了這樣的解釋，女子將這香膏澆在耶穌身上，是為主安葬作的（可 14:8，太 26:12，約 12:7）。

主就要上十字架被安葬了，主的門徒沒有在意到這些，儘管主不止一次明示給他們（可 8:31，9:31，10:45），但女子卻明白了，按照約翰福音，她是那位曾在主耶穌腳前聽道，得著那上好福分的馬利亞（路 10:3-42）。昂貴的油膏了她所愛的主—耶路撒冷的王，正如雅歌 1:12 所說：「王正坐席的時候，我的哪嚙香膏發出香味。」在女子看來，這是十分天經地義的事，自然也就不在乎別人的評判了。

然而，木然缺乏了靈裡敏感的門徒們，給了一番責怪，以他們的觀點看，不如是換了錢可以賙濟窮人。賙濟窮人的事似乎合人之情理，但，主要受死與復活這件拯救之工卻被他們完全忽略了，門徒們眼下所見無非是金錢的衡量，市場價值的比對，似乎是出於了愛心—愛窮人的心，但愛主的心就在不知不覺中失去了，這和女子的舉動成了鮮明的對比。

如今的我們也是常常處在這樣的光景下的，用我們主觀的自我感覺看待一樣事情的好與壞，良善與欠缺，當行與不當行，也是會忘記了，愛主我們的神是第一誡命所教導的，而且要盡心盡性盡意地愛，不是三心二意地愛。換言之，倘若在這世上來做一件唯一要做的事，那就是全身心地愛主，榮耀神，並以祂為樂，直到永遠（西敏小要理第一題）。

試想想，我們有多少苦惱和憂愁是因為我們的專注離開了神，拿著自己的尺度丈量出了狹隘的眼界，然後糾結在其中而不自知？求神讓我們在世卻不屬世，以基督的心為心，眼界在主的作為上，心思意念連於天上的永恆，因為我們既蒙祂揀選，就屬乎基督，在這地上的每一天都要為主而活出祂榮耀的見證。女子被主讚許和記念，她與主要同得天上的榮耀，她的美善的作為要被傳揚（可 14:7）。

求主使用今天的經文光照我們的心，讓我們看到縱然是處於愛心的行為，也要在上帝面前被神查驗，讓我們明白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 12: 2）。願我們的心思意念被主日日更新。

請默想和禱告，我們是否會常常以自己的主觀意識來論斷別人，論斷事工？我們愛主的心是不是擺在我們的第一首位？求主帶領我們每一天都愛祂更多，以祂為樂直到永遠。